



## AIGC创作门槛的隐性升维与人的不可替代性回归

@江乐游 @DeepSeek

**摘要：**随着人工智能生成内容（AIGC）技术的飞速发展，创作领域正经历着深刻变革。表面上看，AI降低了内容生产的技术门槛，使得“人人都是创作者”成为可能。然而，本文通过深入分析人机关系的本质，提出一个核心观点：AI时代，人驾驭AI进行真正意义上的人类创作，其门槛非但没有降低，反而比原初人直接创作的门槛更高。本文首先辨析“走捷径”与“开新路”两种使用AI的本质区别，揭示AI创作的“伪降低”幻象；继而从算法底层逻辑出发，论证AI生成内容的内在局限；在此基础上，探讨驾驭AI所需的人类内核，包括深刻的审美洞察（taste）、定义问题的能力、基于生命体验的感受力，以及对“道”与“术”关系的根本理解——这些能力的综合要求，使得驾驭AI进行深度创作的门槛超越了传统时代纯粹依靠人力创作的门槛，人需要掌握的技术外的能力与素养远比纯“手搓”时代要多更多。文章最终指出，AI时代本质断了人成为“工具”的后路，倒逼人从此只能做人，并在回归存在本真的基础上才能再创造真正属于人的价值。

**关键词：**人工智能；AIGC；人机协同；创作门槛；人类主体性；存在论回归

### 1 引言：创作民主化幻象与门槛的隐性升维

2025年以来，以DeepSeek-R1为代表的生成式人工智能模型以低成本、高效能、开源等

特点迅速普及，网络服务商、高校、科研机构乃至普通公众均可随时随地调用强大的AI生成能力。在影像领域，可灵、即梦等工具让用户输入简单提示词即可在数秒内获得精美图片与视频；在文本领域，AI协助写作已

成为日常实践。一时间，“人人都是创作者”的论调甚嚣尘上，技术乐观主义者欢呼创作民主化时代的到来。

然而，在这一表象之下，一个深刻悖论正在浮现：当机器能够批量生产具有“作品外观”的内容时，真正意义上的人类创作是变得更加容易，还是更加艰难？观察对比大量的AI生成作品后发现，这些作品高度同质化，自然传神、新颖独创者极为稀缺——这已成为普遍共识。这一现象提示我们：AI降低的或许只是“内容生产”的技术门槛，而非“真正创作”的本质门槛。恰恰相反，当基础性、重复性的智力劳动被机器接管之后，人驾驭AI进行真正意义上的人类创作，其门槛发生了隐性升维——这种升维后的门槛，比原初人直接创作的门槛更高。因其不仅面对技能结构的调整，更要面对人的自我理解的根本重构。

## 2 “假性降低”：AI便利背后的创作门槛分化

### 2.1 技能平权与能力退化的双重效应

AI技术确实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技能平权”。印刷术打破了教会对经文解释权的垄断，而生成式AI正在打破白领阶层对专业技能的垄断：一个没有受过专业编程训练的人可以借助AI生成代码，一个缺乏绘画基础的人可以

借助AI绘制插画。从这一维度看，创作的“入门门槛”确实在降低。

然而，技能平权的同时潜藏着能力退化的风险。AI创作工具的便利性往往诱使用户产生“想象惰性”与“创意惰性”，习惯于依赖随机种子去碰运气，而非主动构思和打磨创意。当大多数用户满足于输入“唯美”“大气”“赛博朋克”等泛化关键词时，AI只能反刍出千篇一律的“糖水片”、“行活”。这揭示了一个吊诡现象：AI降低了“产出”的门槛，却可能同时降低了“创造”的意愿和能力——当创作变得过于容易时，创作者反而容易丧失深度投入的动力。

更为关键的是，这种“假性降低”遮蔽了真正创作所需的更高门槛。那些满足于AI直接输出的用户，误以为自己已经“会创作”，实则只是学会了“按按钮”。他们从未触及创作的本质，却因产出的便利而放弃了深入探索的欲望。

### 2.2 “走捷径”与“开新路”：两种使用AI的本质分野

要理解这一悖论，必须辨析两种使用AI的本质区别：是“走捷径”，还是“开新路”？

所谓“走捷径”，是指将AI作为替代自身思考与劳动的“拐杖”，满足于AI直接输出的成

品，止步于算法给出的“最优解”。这种使用方式的本质，是人向工具的投降：人将自己的判断权、选择权、责任意识让渡给机器，沦为算法的执行末端。走捷径者不需要深厚的创作功底，也不需要敏锐的审美判断，他们只需要会打字、会描述，就能获得看似“不错”的作品。这是AI时代创作门槛“表面降低”的典型表现。

这种模式下，使用者绕过了学习、试错与思考的必要过程，短期完成任务，长期则导致自身独立解决问题能力的退化，陷入一种“生成-接受”的被动循环，沦为AI的“提线木偶”。这是对人类能力的侵蚀与“奴役”。

所谓“开新路”，则是将AI作为拓展自身能力边界的“杠杆”，在AI生成的基础上进行甄别、遴选、修正、升华，最终产出超越AI原始输出的成果。这种使用方式的本质，是人以主体身份驾驭工具——人定义问题、设定方向、把关质量，AI则承担执行层面的繁重重复劳动。开新路者必须具备比传统创作者更全面的素养：他们既要懂创作本身，又要懂AI的边界；既要有自己的审美判断，又要能精准地向AI传达意图；既要能识别AI输出的优劣，又要能在此基础上进行二次创造。

当AI作为“人的延伸”，被用作提升效率、拓展能力边界的工具时，它便是一条通往更高

价值的快车道。使用者将AI作为杠杆，利用其处理繁琐、重复的技术性工作，从而将自身精力解放出来，专注于更具创造性的核心环节。

两者的分野不在技术层面，而在存在层面：前者中的人是“被工具统治的工具人”，后者中的人是“真正意义上的工具操作者”。而真正意义上的创作，只能诞生于后者。而后者对人的要求，比传统时代的纯粹人力创作更高。

### 2.3 门槛的隐性迁移：从单维技法到多维素养

由此可以理解，AI时代的创作门槛并未消失，而是发生了根本性的迁移。

在AI普及之前，创作的门槛主要体现在“技法”层面：掌握绘画技巧、熟悉写作规范、精通编程语言，都需要长期的训练和积累。这些门槛是显性的、可量化的，也是许多人被阻挡在创作门外的原因。但传统创作的门槛本质上是“单维”的：只要在某一领域深耕多年，掌握该领域的核心技法，就能产出有价值的作品。

而在AI时代，技法层面的门槛被大幅降低甚至消解。但与此同时，新的门槛正在浮现：审美判断力、问题定义能力、价值甄别能

力、意义赋予能力、人机协作能力、算法理解能力——这些难以量化、难以通过短期训练获得的人类素质，成为区分真正创作者与普通用户的标尺。更重要的是，这些能力不是单一的，而是多维复合的：一个优秀的AI时代创作者，必须同时具备传统创作者的审美素养、哲学家的思辨深度、批评家的判断力，以及工程师对技术的理解力。而这些能力被训练出来，背后是远比常规学习知识本身更庞大的主动性积累。

如果说传统时代的创作门槛是“会不会做”（单维技能），那么AI时代的创作门槛则是“知不知道做什么”“能不能判断好坏”“敢不敢赋予意义”“懂不懂与机器协作”——这是一组多维复合的能力要求。

### 3 算法的边界：AI创作的内在局限

要理解为何驾驭AI的门槛更高，首先必须深入理解AI创作的内在局限。这些局限不是AI的“缺陷”，而是其底层逻辑决定的本质特征。正是这些局限，决定了人必须在更高维度上补齐AI的短板。

#### 3.1 形似而神失：AI为何难以“传神”

要理解AI创作的根本局限，必须回到艺术创作的逻辑原点。清代画家郑板桥曾将画竹的

过程精辟概括为三个阶段：“眼中之竹”“胸中之竹”“笔中之竹”。“眼中之竹”是艺术家通过感官获取的生活真实，“胸中之竹”是经过审美情感浸润、熔铸了生命感悟的审美意象，“笔中之竹”则是通过技艺将内在真实外化的艺术真实。人类创作的核心在于“胸中之竹”——那个经过情感浸润、意义赋予的内在意象。

反观AI的创作逻辑，其本质是对海量既有样本的拆解、标记、概率重组。AI没有眼睛去观察真实的竹子，没有心灵去孕育情感，它直接从“数据之竹”跳到了“画中之竹”。让AI画一位“忧伤的母亲”，它可以完美生成眼角的泪光、脸上的皱纹，甚至背景中萧瑟的落叶——但这些“忧伤”的元素只是无数张“标记为忧伤的图片”的像素平均值，而非痛彻心扉的生命体验的外化。AI可以符合物理逻辑（眼泪是透明的液体），却难以符合人性逻辑（比如真正的悲伤也许欲哭无泪）。

这正是AI创作的“形似而神失”困境：它能模拟“传神”的表征，却无法抵达“传神”的本质。中国传统画论中的至高标准“传神写照”“气韵生动”，强调的不是对物理表象的机械复刻，而是对生命内在精神和世界本质的揭示。AI擅长“写形”，却不擅长“传神”——因为它没有“神”可传，没有生命体验可资表达。

这一局限意味着：要驾驭AI进行真正传神的创作，人必须用自己的生命体验去填补AI的“神失”。人不能只是下达指令，而必须将自己的情感、感悟、思考注入创作过程，让AI的“形”承载人的“神”。这比传统时代自己动手创作更难——因为人不仅要“有神”，还要懂得如何让“形”承载“神”。

### 3.2 风格的平均化与独创性的匮乏

AI创作的另一个显著局限是风格的“平均化”倾向。浏览各种AI艺术作品，总有种似曾相识之感——无论是科幻题材的“赛博朋克风”，还是古典题材的“水墨仙侠风”，都像是同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这种同质化源于双重因素。

其一，AI模型在训练过程中学习、模仿、掌握了各种既有风格，尤其擅长复制著名艺术家的风格特征。但模仿得越像，就越加重同质化。真正富有审美价值的艺术风格，往往源于艺术家对既有范式的偏离与背叛——独树一帜、不可替代才是风格的核心特质。鲁迅之于批判现实主义，梵·高之于印象派，莫不如此。而AI恰恰最擅长复制既有的风格范式，在风格创新方面存在天然短板。

其二，AI用户的风格素养匮乏加剧了同质化问题。大多数普通用户缺乏对艺术风格和美学常识的深刻理解，在撰写提示词时只能使

用“唯美”“大气”“宫崎骏风格”等泛化词语。这种输入的同质化，必然导致输出的同质化。当百万人用类似的关键词召唤AI时，AI只能反刍出百万张大同小异的“行活”。

独创性匮乏是更深层的问题。目前的AI算法本质上是一个人类艺术作品的超级模仿者，它最擅长的是“重组”而非“创造”——将旧元素重新排列组合，却难以产生那种令人拍案叫绝、意料之外又情理之中的独创性意象。因为独创性往往源于艺术家独特的生命体验 and 世界观照，而这些恰恰是AI所不具备的。

这一局限意味着：要驾驭AI产出真正独创性的作品，人必须比传统创作者更具独创性。传统时代，一个中等水平的画家靠勤学苦练也能画出不错的作品；但在AI时代，如果人的审美和创意只停留在“平均水平”，那么AI产出的也只能是“平均水平的作品”——而这样的作品在AI批量生产的时代毫无价值。人必须有超越AI训练数据的审美洞察和创意能力，才能引导AI突破平均化，产出真正独特的作品。

### 3.3 从“眼中之竹”到“胸中之竹”：人类创作的核心不可替代

郑板桥的画竹三阶段论，为我们理解AI与人类创作的本质差异提供了深刻启示。AI能够高效完成从“数据之竹”到“画中之竹”的转换，

却完全缺失了最核心的环节——“胸中之竹”的孕育过程。这个环节之所以不可替代，是因为它熔铸了艺术家的生命体验、情感温度、价值关怀和世界观照。

中国传统美学对此有深刻的哲学阐释。儒家强调“感通”能力——个体在与礼乐秩序、天地万物的和谐共振中达到生命完满与精神自由的境界，这种体验的核心在于主体具备“感而遂通天下之故”的能力。道家倡导“心斋”“坐忘”，追求“身与物化”的物我交融状态，这种状态需要主体在彻底忘我中与对象世界融为一体。禅宗强调“顿悟”——对世界本来面目的整体性把握，这种领悟需要意识层面的突现与生命整体的觉醒。这些体验，无一不依赖于一个具有鲜活生命体验、情感温度和自我意识的“人”的存在。

AI或许能生成意境空灵的诗画，但其内部过程仅仅是数据参数调整与概率计算，完全不具有“感通”“物化”“顿悟”所需的存在论根基。它至多是一个卓越的“造境者”，而绝非拥有内在体验的“悟境者”。这正是人类创作的核心不可替代之处。

而这一不可替代性，恰恰构成了驾驭AI进行深度创作的门槛升维的根本原因：人不仅要像传统创作者那样拥有“胸中之竹”，还要有能力将自己的“胸中之竹”转化为AI能够理解

和执行的指令，同时有能力在AI产出的“笔中之竹”中识别出哪些部分契合了自己的本意、哪些部分需要修正。这是一种元创作能力——对创作本身的理解和掌控能力，其要求比单纯的“自己动手创作”更高。

## 4 驾驭AI的人类内核：门槛升维的具体呈现

当技术不再成为壁垒，那么人本身的内核高度便成为了决定作品高度的关键。AI是一个能力放大器，但它需要一个本身就具备强大内核的“人”来驾驭。

### 4.1 审美洞察 (taste)：从“会做”到“会判断”的升维

杨振宁先生所提到的“taste”，在AI时代变得前所未有的重要。审美洞察力，或曰“taste”，是人区别于AI的核心能力之一。AI可以依据预设的美学标准对作品进行评分和筛选，但它无法形成真正的审美判断——因为审美判断不是算法计算，而是价值赋予。

审美洞察的本质，是在无限可能中辨别“什么值得”、在众多选择中确认“什么更好”。这种判断力不依赖于可量化的指标，而依赖于主体长期浸润于人类文化传统、在与伟大作品的对话中形成的感性结构。它既是理性的（能够论证为何好），又是感性的（直接感受到好）；既有普遍性（能够与他人共

享），又有独特性（烙印着个体生命轨迹）。AI可以模仿某种风格的“平均值”，却无法理解为何梵·高对既有范式的“偏离”恰恰成就了伟大——因为理解这一点需要的不是数据，而是对艺术本质的深刻领会。

在AI时代，审美洞察力的价值空前凸显。当机器能够批量生产符合形式规范的作品时，真正稀缺的是能够辨别“哪些值得留存”“哪些值得深化”“哪些值得传世”的判断力。这种判断力无法被算法替代，也无法通过短期训练获得——它需要在长期的人文滋养中慢慢养成，需要在与经典对话、与生命对望的过程中逐渐凝聚。

对比传统时代：一个传统画家可以凭借扎实的技法画出好作品，即使他的审美判断力并非顶尖——他只需按照既定范式创作即可。但在AI时代，如果一个人的审美判断力不够敏锐，他就无法从AI生成的无数选项中遴选出真正有价值的那些，也无法辨别哪些AI输出值得深化、哪些应该舍弃。他必须有比传统创作者更高的审美站位，才能驾驭AI这个强大的“执行者”。

## 4.2 定义问题的能力：从“解题者”到“立题者”的升维

在工业革命以来的技术叙事中，核心问题始终是“怎么做”——如何提高效率、如何优化

流程、如何降低成本。这是工具理性的领地，也是AI最擅长的领域。然而，在AI能够比人更高效地解决“怎么做”的问题之后，一个更深层的问题浮现出来：人应该做什么？什么是值得做的？

这正是定义问题的能力——从“怎么做”跃升至“为什么做”。哲学家维特根斯坦曾说：“世界的意义在世界之外。”机器擅长处理“世界之内”的逻辑闭环——给定目标，它可以找到最优路径；给定问题，它可以给出最佳答案。但设定目标、提出问题的能力，始终是人类独有的特权。为什么值得创作？什么样的世界值得向往？什么样的生活值得度过？这些问题没有算法意义上的“最优解”，只有基于价值立场的“选择”。

AI时代的创作者，必须从“解决问题的人”转变为“定义问题的人”。后者需要的不是计算能力，而是价值判断能力——是对人类处境的理解，对时代精神的把握，对美好生活的想象。这正是人的不可替代之处。

对比传统时代：传统创作者的任务相对明确——写一本小说、画一幅画、谱一首曲子。虽然也需要思考“表达什么”，但创作的形式和边界相对清晰。而在AI时代，创作者面临的是近乎无限的生成可能性，他们必须自己定义创作的方向、设定问题的边界、确立价

值的标准。这种“立题”能力的要求，比传统时代的“解题”能力要求更高。

### 4.3 生命体验的感受力：从“技法积累”到“存在积淀”的升维

AI与人之间最根本的差异，在于AI没有肉身、没有时间性、没有脆弱性——而这些恰恰是生命体验的核心要素。

正因人类会受伤、会衰老、会死亡，人类对他人的痛苦才有真正的感同身受。正因人类经历了时间的流逝、记忆的沉淀、情感的累积，人类的表达才有厚度和温度。正因人类面对生命的有限性，人类对意义的追问才如此迫切。AI可以模拟悲伤的文本，但它没有肉身，无法承担生命的重量。它可以生成关于爱情的诗句，但它从未经历过心动的颤栗和心碎的痛楚。

这一差异在创作中具有根本意义。伟大的作品之所以动人，不在于其形式多么完美，而在于其背后站着一个真实的生命——这个生命经历过挣扎与迷茫、喜悦与哀伤，最终将这一切熔铸为形式。正如梅洛-庞蒂所言：“身体是我们拥有世界的普遍媒介。”AI没有身体，因此它只能“知道”世界，却无法“拥有”世界。它能够处理关于世界的符号，却无法与世界建立具身的、感通的、血肉相连的关系。

在AI时代，这种基于肉身经验、时间累积和脆弱性体验的感受力，将成为越来越稀缺的创作资源。它不是创作的障碍，而是创作的根基——是人类无法被AI复制的存在论优势。

对比传统时代：传统创作者可以通过纯粹的技法训练和范式模仿，产出有一定价值的作品。但AI时代的创作者必须依赖更深厚的生命体验——因为技法层面的东西AI已经可以做得更好。如果一个人没有足够深刻的生命体验，没有对人性、对世界、对存在的真切感悟，没有自身的生命力所驱动的真实好奇、感受与困惑，那么他即使掌握了再好的提示词技巧，产出的也只能是空洞的“行活”。这就要求创作者投入更多时间去生活、去感受、去体验、去反思——这种“存在积淀”的要求，比传统时代的“技法积累”要求更高。

### 4.4 “道”与“术”的辩证法：从“单向精进”到“双向驾驭”的升维

庄子笔下的庖丁解牛，揭示了“技进乎道”的至高境界：“以神遇而不以目视，官知止而神欲行。”经过长期的实践，技艺不断升华，身心与对象的自然理路达成完美默契，规律性与自由创造性在此合二为一。这是一种极致的审美状态，也是“术”升华为“道”的过程。

在AI时代，“道”与“术”的辩证法获得了新的意义。AI可以被理解为一种前所未有的超级“术”——它能够高效完成技法层面的任务，将人类从重复性劳动中解放出来。但“术”的解放恰恰是为了让人类能够更专注于“道”的追求：将更多精力投入到生命体验的积累、审美洞察的锤炼、意义问题的思考之中。

因此，人机协同的真正内涵，不是人与机器平分秋色，而是人回归主体位置、机器回归工具位置。人定义方向、赋予意义、把关质量，机器承担执行、提供可能、拓展边界。这是一种非对称的共生关系：机器越是强大，人的主体性就越是重要——因为只有清醒的主体才能驾驭强大的工具，而不至于被工具所裹挟。

对比传统时代：传统创作者只需要在“术”的层面精进，随着技艺的提升，自然能够触及“道”的境界。这是一个相对线性的成长路径。但在AI时代，创作者必须同时驾驭“道”与“术”两个维度：一方面，他们要深刻理解创作的“道”——生命体验、审美洞察、意义追问；另一方面，他们又要精通AI这个“术”——理解算法的边界、掌握提示词的艺术、懂得如何与机器协作。这是一种双向驾驭的能力要求，比传统时代的单向精进要求更高。

## 5 存在论的回归：AI时代倒逼人“只能做人”

### 5.1 从“工具人”到“存在者”：技术发展史中的人性显影

纵观人类技术发展史，可以看到一条“人性不断显影”的线索。在农耕时代，人主要依靠体力和经验与自然互动，人的价值在很大程度上体现为“能做多少活”。在工业时代，机器替代了人的体力，人被迫从体力劳动中抽身，开始更多依赖“智力”定义自身价值。在信息时代，计算机辅助人的脑力劳动，人进一步从重复性智力劳动中解放出来。

每一次技术跃迁，都剥落了一层“工具性”的人——那些曾经被视为人之核心价值的能力，逐渐被机器接管。工业革命剥落了人的“体力工具”属性，让人类意识到自己不只会干活的劳动力；信息技术革命剥落了人的“计算工具”属性，让人类意识到自己不只会处理信息的智能体。而AI革命，正在剥落人的“智力工具”属性——那些可以被形式化、编码化的知识和技能，那些可以被算法优化的决策和判断，都将逐渐让渡给机器。

这一过程看似是“人的退却”，实则是“人的显影”。每一次技术剥落，都让人的本质性特征更加清晰地浮现出来。当“工具性”的部分被层层剥离之后，剩下的才是人之为人的

核心：不是能做多少活，不是能算多快，不是能记多少，而是存在的本质。

## 5.2 AI时代的“祛工具化”：断了人成为工具的后路

在这一历史视域下，AI时代的本质意义得以显现：它“断了人成为‘工具’的后路”。

在过去，人即使被工具化、被异化，仍能在“工具”角色中找到存在感——作为好用的劳动力、作为高效的处理器、作为可靠的执行者，人依然有立足之地。但在AI能够比人更高效地完成工具性任务的今天，这条后路被彻底切断了。如果人仍然满足于扮演“工具”角色，那么必然被更强大的机器工具所替代。

这不是危言耸听，而是正在发生的现实。当AI能够生成中等水平的文案、绘制中等水平的插画、编写中等水平的代码时，那些仅仅依靠中等技能维生的人将面临严峻挑战。如果人的价值仅仅体现在“能够完成某项任务”，那么一旦机器能够更好地完成这项任务，人的价值就荡然无存。

因此，AI时代对人的倒逼是根本性的：人不能再通过“成为更好的工具”来证明自己的价值，而必须通过“成为真正的人”来确立自己的不可替代性。人必须从“工具性存在”回归

“存在性存在”——从“有什么用”转向“是什么”，从“功能定义”转向“意义定义”。

## 5.3 重新理解“人”的价值：在“只能做人”中开辟创作新境

“只能做人”听起来像是一种限制，实则是解放。当人不再需要证明自己“有用”，不再需要在工具性维度上与机器竞争，人反而获得了自由——自由地去体验、去感受、去追问、去创作、去存在。

创作领域的“只能做人”意味着：创作者必须从生命体验出发，而非从技法炫耀出发；必须回应意义追问，而非满足形式规范；必须承担价值责任，而非推给算法决定。这是一种更高维度的创作自觉，不是“我能做出什么”，而是“我为何要做这个”“这个为何重要”“这个如何回应人类的处境”。

正是在这一意义上，AI时代为真正的人类创作开辟了新境的可能性。当AI能够承担了技法层面的繁重劳动，人便得以将更多精力投入到更深层的创作准备之中：走进生活、了解生活，获取充分的生活体验，从中发现生活本质、提炼生活原型、捕捉创作灵感。在构思阶段，人可以牢固确立自我主体意识，从线条勾勒、镜头调度、叙事视角等艺术技法，到山水、花鸟、人物等艺术形象，再到主题意蕴传达，孵化出一套带有自身特色的

艺术语言。在遴选和修改阶段，人可以像严苛的编辑一样，剔除平庸的、似曾相识的“行活”，只保留那些在布局谋篇、形象刻画、意境或意蕴上既前所未见又彰显自身特质的作品。

这一切的前提，是创作者首先成为真正意义上的“人”——一个有生命体验、有情感温度、有审美判断、有价值追求的“存在者”，而非一个熟练操作工具的“操作者”。而这种“成为人”的要求，比传统时代“成为熟练工”的要求更高。

## 6 结论：门槛升维与人的回归

回到本文开篇的问题：AI时代，创作的门槛究竟是降低了还是升高了？答案已然清晰：技术性的门槛确实在降低，但驾驭AI进行真正意义上的人类创作的门槛，比原初人直接创作的门槛更高。

这一结论的深层意涵在于：AI让“内容生产”变得前所未有的容易，却让“真正创作”变得前所未有的艰难——因为当人人都能产出“像样的东西”时，真正值得被称为“创作”的，只能是那些超越算法边界、承载生命体验、回应意义追问的成果。而要产出这样的成果，人必须具备比传统创作者更全面的素养：既要有传统创作者的审美积淀和生命体

验，又要有驾驭AI的技术理解力；既要能定义问题，又要能判断价值；既要懂“道”，又要通“术”。

这一局面的本质意义，在于它逼迫人重新面对一个根本问题：何为人？何为人的价值？在技术层层剥落人的“工具性”外衣之后，人之为核心的核心终于显影——不是能做多少事，而是为何而作；不是多有用，而是有何意义。AI时代断了人成为“工具”的后路，倒逼人从此只能做人，在回归存在本真的基础上再创造价值。

未来的创作者，将是那些能够驾驭AI而不被AI裹挟的人——他们深谙“道”与“术”的辩证法，将技法层面的解放转化为存在层面的深化；他们拥有深刻的审美洞察，能够辨别什么值得、什么更好；他们基于生命体验进行创作，让作品承载真实的温度与厚度；他们敢于承担定义问题、赋予意义的责任，在价值层面做出不可替代的贡献。

### 参考文献

- [1] 马立新, 张玉青. AI能否像艺术天才那样去创作[N]. 光明日报, 2026-02-04(13).
- [2] 王鹏. 超越“第四次工业革命”：关于人工智能与人类主体性的再思考[EB/OL]. 腾讯研究院, 2026-01-20. <https://36kr.com/p/3647585075121800>.

[3] 岳友熙. 人工智能能否成为审美主体[N]. 光明日报, 2026-01-26.

[4] 张玲. 法哲学作品观视阈下AIGC的作品定性再分析[J]. 知识产权, 2025(3): 3-23.

[5] 王天恩, 焦成焕. 劳动价值论发展的人工智能前沿[J]. 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社版), 2025(3).

[6] 王琦, 陈昊灏. 多元的缪斯与异质的共同体——对生成式人工智能文艺创作的存在论考察[J]. 浙江社会科学, 2025(8).

[7] 崔莹莹. 人工智能时代美育的新使命：技术驱动审美重构与创新潜能[N]. 贵州教育报, 2025-09-11(A09).

引用格式：

江乐游, DeepSeek. 2026. AIGC创作门槛的隐性升维与人的不可替代性回归.  
*AIInteresting*. Article. 10.N0/  
2026.A.0303.543A3C513781